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566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86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 005669号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方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

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方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861,105,699.99	2,515,450,008.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670,801,081.8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300,000,000.00	
应收账款	(4)	75,829,160.25	231,976,027.64
预付款项	(5)	32,742,570.28	164,699,298.49
应收利息	(6)		379,726.03
应收股利	(7)	8,201,600.00	96,737,320.18
其他应收款	(8)	70,304,145.93	76,458,006.29
存货	(9)	1,037,910,971.62	1,190,559,217.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32,686,734.03	25,309,545.88
其他流动资产	(11)	842,045,275.53	187,131,626.00
流动资产合计		4,931,627,239.48	4,488,700,776.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	1,041,343,900.45	1,527,781,618.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	12,018,822,992.86	10,773,375,190.9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	553,374,820.77	513,405,633.05
在建工程	(15)	156,352,582.32	462,676,829.5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	2,234,850,805.32	1,776,767,470.88
开发支出	(17)	3,665,694.78	2,843,870.63
商誉	(18)	97,912,982.14	97,912,982.14
长期待摊费用	(19)	185,656,605.86	201,565,62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17,125,466.67	18,736,071.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		2,741,628.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09,105,851.17	15,377,806,916.91
资产总计		21,240,733,090.65	19,866,507,693.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	3,019,000,000.00	3,1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	500,000,000.00	608,500,000.00
应付账款	(24)	256,358,000.36	126,899,336.84
预收款项	(25)	627,033,389.45	313,513,094.94
应付职工薪酬	(26)	2,936,435.47	3,186,612.35
应交税费	(27)	-8,381,766.16	-6,798,984.38
应付利息	(28)	113,278,424.68	61,623,287.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	303,855,226.02	447,184,434.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	538,200,000.00	638,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1)	1,495,384,576.49	1,497,383,698.63
流动负债合计		6,847,664,286.31	6,849,891,480.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	619,200,000.00	1,406,500,000.00
应付债券	(33)	2,968,959,306.53	743,081,231.28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4)	5,150,000.00	5,1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	15,623,333.32	15,713,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52,154,414.06	199,117,334.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61,087,053.91	2,369,561,898.61
负债合计		10,508,751,340.22	9,219,453,378.94
股东权益：			
股本	(36)	1,666,805,374.00	1,666,805,3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	2,224,177,099.04	2,180,066,603.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	185,155,273.49	584,560,405.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	2,026,243,305.38	1,819,971,087.04
未分配利润	(40)	4,282,326,932.05	3,896,195,923.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384,707,983.96	10,147,599,393.41
少数股东权益		347,273,766.47	499,454,920.72
股东权益合计		10,731,981,750.43	10,647,054,314.1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240,733,090.65	19,866,507,693.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	6,214,369,312.16	5,755,568,065.19
减：营业成本	(41)	6,137,142,848.78	5,568,010,596.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	17,226,222.14	1,830,296.06
销售费用	(43)	44,128,532.70	68,877,985.49
管理费用	(44)	259,113,081.70	284,466,436.40
财务费用	(45)	488,831,988.82	448,136,961.48
资产减值损失	(46)	10,662,092.72	100,762,566.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	46,923,632.68	
投资收益	(48)	1,592,577,040.62	1,723,232,305.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4,753,512.08	1,275,730,974.11
二、营业利润		896,765,218.60	1,006,715,528.66
加：营业外收入	(49)	11,050,961.02	17,811,731.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46.12	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0)	407,808,088.74	2,091,417.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1,380,738.44	1,679,238.32
三、利润总额		500,008,090.88	1,022,435,842.89
减：所得税费用	(51)	10,074,580.48	18,116,947.31
四、净利润		489,933,510.40	1,004,318,895.58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2,407,388.32	1,042,122,398.41
少数股东损益		-152,473,877.92	-37,803,502.8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405,132.39	674,002,124.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405,132.39	674,002,124.05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9,405,132.39	674,002,124.0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4,119,824.24	76,650,122.0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3,524,956.63	597,352,002.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528,378.01	1,678,321,019.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002,255.94	1,716,124,522.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473,877.93	-37,803,502.8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854	0.62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854	0.62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94,141,206.89	7,021,584,591.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301,301,325.74	1,006,592,99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5,442,532.63	8,028,177,583.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28,659,356.75	5,825,750,804.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145,771.53	84,234,31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249,634.32	37,752,323.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2,039,741,560.86	1,728,584,12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1,796,323.46	7,676,321,56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53,790.83	351,856,019.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319,491,794.73	4,767,242,656.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4,389,515.01	95,054,833.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18,954.44	1,426,775.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331,598.14	65,548,789.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55,023,742.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38,031,862.32	4,984,296,79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7,402,678.81	163,315,675.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867,353,666.00	4,920,356,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44,756,344.81	5,083,672,27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724,482.49	-99,375,477.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95,000,000.00	4,360,917,564.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742,995,000.00	2,24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37,995,000.00	6,608,917,564.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78,500,000.00	5,959,867,564.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0,391,774.31	441,011,572.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56,892,688.89	31,764,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5,784,463.20	6,432,643,63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210,536.80	176,273,927.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1.93	-126,658.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867,064.59	428,627,810.7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1,950,008.13	1,893,322,19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1,082,943.54	2,321,950,008.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6,805,374.00		2,180,066,603.20		584,560,405.88		1,819,971,087.04	3,896,195,923.29	499,454,920.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66,805,374.00		2,180,066,603.20		584,560,405.88		1,819,971,087.04	3,896,195,923.29	499,454,920.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4,110,495.84		-399,405,132.39		206,272,218.34	386,131,008.76	-152,181,154.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9,405,132.39			642,407,388.32	-152,473,877.9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8,042.25						278,042.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8,042.25						278,042.25
（三）利润分配							206,272,218.34	-256,276,379.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06,272,218.34	-206,272,218.34	
2. 对股东的分配								-50,004,161.22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4,388,538.09						14,681.43
四、本期末余额	1,666,805,374.00		2,224,177,099.04		185,155,273.49		2,026,243,305.38	4,282,326,932.05	347,273,766.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6,805,374.00		2,119,157,342.65		-89,441,718.17	1,328,223.62	1,559,319,392.26	3,164,729,380.88	591,203,099.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66,805,374.00		2,119,157,342.65		-89,441,718.17	1,328,223.62	1,559,319,392.26	3,164,729,380.88	591,203,099.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0,909,260.55		674,002,124.05	-1,328,223.62	260,651,694.78	731,466,542.41	-91,748,17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4,002,124.05			1,042,122,398.41	-37,803,502.8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4,738,443.84						-53,944,675.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4,738,443.84						-53,944,675.65
（三）利润分配							260,651,694.78	-310,655,85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651,694.78	-260,651,694.78	
2. 对股东的分配								-50,004,161.22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28,223.62			
1. 本期提取						263,541.18			
2. 本期使用						1,591,764.80			
（六）其他			6,170,816.71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66,805,374.00		2,180,066,603.20		584,560,405.88		1,819,971,087.04	3,896,195,923.29	499,454,920.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3,033,696.66	1,517,787,040.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612,800.36	9,118,856.5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201,600.00	96,737,320.18
其他应收款	(1)	3,245,554.98	934,466,472.64
存货		187,705.14	180,668.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616,373.00	9,060,453.00
其他流动资产		556,393,059.97	2,866,666.61
流动资产合计		1,440,290,790.11	2,570,217,478.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606,395.28	1,437,781,618.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	16,345,942,452.76	13,037,217,307.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880,127.15	81,908,760.5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89,684.02	1,731,618.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697,586.71	12,452,119.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08,493.36	14,725,746.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4,652,246.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30,576,985.67	14,585,817,170.64
资产总计		19,470,867,775.78	17,156,034,648.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六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49,000,000.00	1,19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45,750.00	58,33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206,255.93	1,216,097.56
应交税费		-11,538,718.44	-11,766,953.28
应付利息		113,278,424.68	61,623,287.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36,528,916.22	1,057,049,798.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9,8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495,384,576.49	1,497,383,698.63
流动负债合计		4,785,305,204.88	4,401,564,259.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0	1,348,900,000.00
应付债券		2,968,959,306.53	743,081,231.28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926,620.62	199,117,334.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6,885,927.15	2,291,098,565.28
负债合计		8,402,191,132.03	6,692,662,824.39
股东权益：			
股本		1,666,805,374.00	1,666,805,3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3,466,807.97	2,180,066,603.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5,108,089.99	584,560,405.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6,243,305.38	1,819,971,087.04
未分配利润		4,987,053,066.41	4,211,968,354.24
股东权益合计		11,068,676,643.75	10,463,371,824.3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470,867,775.78	17,156,034,648.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	1,000,000.00	1,000,000.00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051,464.75	56,0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6,352,388.80	101,906,287.34
财务费用		470,980,673.22	401,267,470.91
资产减值损失		-869,011.00	892,995.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	1,621,132,846.03	1,813,762,194.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6,437,644.23	1,428,571,998.52
二、营业利润		1,031,617,330.26	1,310,639,439.88
加：营业外收入		111,695.00	9,709,291.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0,680.78	184,984.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0.78	184,984.89
三、利润总额		1,031,578,344.48	1,320,163,746.35
减：所得税费用		217,252.75	16,905,272.46
四、净利润		1,031,361,091.73	1,303,258,473.8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452,315.89	674,002,124.05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9,452,315.89	674,002,124.0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4,119,824.24	76,650,122.0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3,572,140.13	597,352,002.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1,908,775.84	1,977,260,597.9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25,238,132.31	7,093,489,45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26,238,132.31	7,094,489,45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842,928.53	29,730,534.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29,338.81	1,638,51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20,609,152.58	5,544,817,19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1,481,419.92	5,576,186,24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756,712.39	1,518,303,206.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760,079,368.47	395,571,814.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7,792,966.15	93,423,472.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	276,599.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38,443.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27,872,484.62	544,010,329.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1,191.05	3,710,796.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73,002,105.30	2,502,703,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652,246.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50,005,542.74	2,506,413,996.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2,133,058.12	-1,962,403,667.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59,000,000.00	2,4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742,995,000.00	2,24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1,995,000.00	4,68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55,100,000.00	3,024,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028,470.25	292,182,745.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44,200.00	30,22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9,372,670.25	3,346,509,745.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622,329.75	1,342,490,25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1.93	-58.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4,753,344.05	898,389,736.0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7,787,040.71	619,397,304.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3,033,696.66	1,517,787,040.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6,805,374.00		2,180,066,603.20		584,560,405.88		1,819,971,087.04	4,211,968,354.24	10,463,371,82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66,805,374.00		2,180,066,603.20		584,560,405.88		1,819,971,087.04	4,211,968,354.24	10,463,371,824.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3,400,204.77		-399,452,315.89		206,272,218.34	775,084,712.17	605,304,819.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9,452,315.89			1,031,361,091.73	631,908,775.8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9,537.86						-29,537.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537.86						-29,537.86
（三）利润分配								206,272,218.34	-256,276,379.56	-50,004,161.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06,272,218.34	-206,272,218.34	
2. 对股东的分配									-50,004,161.22	-50,004,161.22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3,429,742.63						23,429,742.63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66,805,374.00		2,203,466,807.97		185,108,089.99		2,026,243,305.38	4,987,053,066.41	11,068,676,643.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6,805,374.00		2,119,157,342.65		-89,441,718.17		1,559,319,392.26	3,219,365,736.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66,805,374.00		2,119,157,342.65		-89,441,718.17		1,559,319,392.26	3,219,365,736.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0,909,260.55		674,002,124.05		260,651,694.78	992,602,617.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4,002,124.05			1,303,258,473.8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4,738,443.8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4,738,443.84					
（三）利润分配								260,651,694.78	-310,655,85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651,694.78	-260,651,694.78
2. 对股东的分配									-50,004,161.22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170,816.71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66,805,374.00		2,180,066,603.20		584,560,405.88		1,819,971,087.04	4,211,968,354.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 1992 年 12 月经黑龙江省体改委黑体改发[1992]第 417 号文批准对原东方集团进行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领取了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3000010000525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68 号经开区大厦第 9 层 901 室，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公司于 1993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以募集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于 1994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66,680.5374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166,680.5374 万元。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业务为：粮食购销与加工；商业银行；港口交通。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28 户，主要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9.95	99.95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00	70.00
西藏东方电商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西藏鸿烨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储备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肇州草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储备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油方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种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东方集团肇源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东方集团肇源米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杭州东方道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东方集团大连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黑龙江东方粮仓粮食经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清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90.00	90.00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益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90.00	90.00
北京冰灯米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大连闽丰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40.00	40.00
上海东瑞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北京东方天缘粮油营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五常农业高科技示范园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方粮仓五常稻谷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00	80.00
黑龙江东方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6 户，减少 2 户，其中：

（一）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西藏东方电商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三级全资子公司
东方粮仓储备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三级全资子公司
东方粮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三级全资子公司
上海东瑞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四级全资子公司
东方粮仓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四级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东方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二级全资子公司

（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东方集团哈尔滨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所持股份全部转让
宁波百荣能源有限公司	所持股份全部转让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

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

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该非衍生金融资产有活跃的市场，可以取得其市场价格。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应收账款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6)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

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公司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类别	风险特征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应收账款	0.5%	1%	20%	40%	80%	100%
其他应收款	0.5%	1%	20%	40%	8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有明显特征表明该应收款项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在产品、库存商品、其他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十一)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附注四之（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对于处置的股权,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0%	15—50	6.467—1.94
机械设备	3.00%	6—15	16.167—6.467
运输设备	3.00%	5—15	19.4—6.467
办公及电子设备	3.00%	5—10	19.4—9.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

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

（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管理软件及其他。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出让年限	直线法	
管理软件	5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

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直线法	房屋租赁期
土地租赁费	直线法	土地租赁期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

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一）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二）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

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一般指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本公司将收到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套期会计

1. 套期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

2. 套期工具的会计处理

（1）公允价值套期：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或将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

（2）现金流量套期：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进行处理。

3. 被套期项目的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评价为有效套期时，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套期工具评价为有效套期时，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和提供加工劳务	17%、13%
	小规模纳税企业销售货物	3%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2%、1%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包含地价）的 70%-9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5%	
东方粮油方正有限公司	免征	详见本部分（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东方粮仓五常稻谷产业有限公司	免征	详见本部分（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东方集团肇源米业有限公司	免征	详见本部分（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西藏鸿辉投资有限公司	9%	详见本部分（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其他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三级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粮油”）所属子公司东方粮仓种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东方集团龙坤种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批发、零售种子免征增值税。

根据黑龙江省方正县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备案通知书（方国税备【2013】年 001 号），三级子公司东方粮油所属子公司东方粮油方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米业”）农产品初加工业务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免企业所得税。

根据《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财税【2008】149 号），二级子公司东方粮仓五常稻谷产业有限公司（原东方集团五常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常米业”）和四级子公司东方集团肇源米业有限公司农产品初加工业务备案登记减免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部分国家储备商品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59 号)及黑财税【2015】16 号文规定,哈尔滨市方正县地方税务局同意,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级子公司东方粮油所属子公司方正米业承担商品储备业务自用的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土地使用税。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 号),二级子公司西藏鸿烨投资有限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同时,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自治区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2,349.82	253,308.15
银行存款	1,695,270,455.99	2,316,367,125.71
其他货币资金	165,702,894.18	198,829,574.27
合计	1,861,105,699.99	2,515,450,008.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022,756.45	178,5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00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1,022,756.45	194,500,000.00

注释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670,801,081.85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670,801,081.85	
合计	670,801,081.85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0
合计	530,000,000.00	300,000,000.00

注释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122,084.68	95.02	2,053,594.03	2.66	75,068,490.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41,848.18	4.98	3,281,178.58	81.18	760,669.60
合计	81,163,932.86	100.00	5,334,772.61	6.57	75,829,160.2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936,260.79	99.23	1,909,833.15	0.82	231,026,427.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5,906.34	0.77	866,306.34	47.71	949,600.00
合计	234,752,167.13	100.00	2,776,139.49	1.18	231,976,027.64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3,330,207.95	316,651.03	0.50
1—2 年	8,275,159.44	82,751.59	1.00
2—3 年	4,180,479.55	836,095.91	20.00
3—4 年	863,570.40	345,428.16	40.00
5 年以上	472,667.34	472,667.34	100.00

合计	77,122,084.68	2,053,594.03	2.66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58,633.12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大连裕鹏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49,967,500.00	61.56	249,837.50
哈尔滨吉农粮食有限公司	6,159,816.57	7.59	61,598.17
李庆学	4,177,006.54	5.15	769,727.81
玉林正邦饲料有限公司	3,907,130.80	4.81	19,535.65
广西巨东种养集团有限公司	2,224,704.84	2.74	2,224,704.84
合计	66,436,158.75	81.85	3,325,403.97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1,710,517.35	96.85	160,048,005.76	97.18
1 至 2 年	246,651.71	0.75	1,510,142.81	0.92
2 至 3 年	688,107.12	2.10	2,950,989.92	1.79
3 年以上	97,294.10	0.30	190,160.00	0.11
合计	32,742,570.28	100.00	164,699,298.49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沈阳丰谷晟源商贸有限公司	526,246.50	2-3 年	合同执行中
北京西谷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175,629.60	2-3 年, 3 年以上	合同执行中
黑龙江省大正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4,253.41	1-2 年	合同执行中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4,400.00	1-2 年	合同执行中
合计	920,529.51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央储备粮永吉直属库	10,809,107.25	33.01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中央储备粮洮南直属库	6,772,500.00	20.68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大连泰星贸易有限公司	5,229,040.00	15.97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80,000.00	6.05	1 年以内	预付票据贴现息
松原市利民种业有限责	625,273.00	1.91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任公司				
合计	25,415,920.25	77.62		

4. 预付款项的其他说明

预付账款本期大幅下降, 主要系本年末公司已预付粮食款但未执行完毕的合同减少所致。

注释6.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收益理财产品应计利息		379,726.03
合计		379,726.03

注释7.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201,600.00	96,737,320.18
合计	8,201,600.00	96,737,320.18

本期末应收股利主要系质押股权对应的部分已发放但本公司尚未收到的股利。详见“附注六之注释 5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释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2,938,673.03	84.70	445,135,720.46	88.51	57,802,952.5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528,371.82	15.25	78,027,178.46	86.19	12,501,193.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0,384.45	0.05	310,384.45	100.00	
合计	593,777,429.30	100.00	523,473,283.37	88.16	70,304,145.9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9,427,183.86	86.20	540,490,189.34	90.17	58,936,994.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230,943.72	13.70	77,709,931.95	81.60	17,521,011.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8,384.45	0.10	698,384.45	100.00	
合计	695,356,512.03	100.00	618,898,505.74	89.00	76,458,006.29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波士强实业有限公司	431,116,635.75	431,116,635.75	100.00	5 年以上呆账
西藏营赠投资有限公司	58,093,419.67	290,467.10	0.50	1 年以内
北京万恒通电子有限公司	13,728,617.61	13,728,617.61	100.00	5 年以上呆账
合计	502,938,673.03	445,135,720.46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689,211.59	43,446.06	0.50
1—2 年	1,677,359.80	16,773.60	1.00
2—3 年	915,195.12	183,039.03	20.00
3—4 年	871,842.42	348,736.97	40.00
4—5 年	4,697,900.48	3,758,320.39	80.00
5 年以上	73,676,862.41	73,676,862.41	100.00
合计	90,528,371.82	78,027,178.46	86.1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9,713.61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6,481,425.1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方式	备注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16,481,425.15	债权转让	
合计	16,481,425.15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163,510.83	债权转让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合 计		79,163,510.83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3,649,188.73	7,598,885.01
往来款	543,718,577.26	680,780,362.73
其他	46,409,663.31	6,977,264.29
合计	593,777,429.30	695,356,512.0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波士强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1,116,635.75	5 年以上	72.61	431,116,635.75
西藏营赠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093,419.67	1 年以内	9.78	290,467.10
香港天龙控股公司	往来款	55,601,266.33	5 年以上	9.36	55,601,266.33
北京万恒通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728,617.61	5 年以上	2.31	13,728,617.61
郑州交行国外业务部	往来款	4,350,000.00	5 年以上	0.73	4,350,000.00
合计		562,889,939.36		94.79	505,086,986.79

注释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0,733,767.26		100,733,767.26	248,051,880.08	1,046,991.00	247,004,889.08
在产品	163,556.76		163,556.76	525,367.74		525,367.74
库存商品	822,341,371.25	2,027,574.15	820,313,797.10	927,620,100.86	1,679,548.62	925,940,552.24
发出商品	109,214,035.61	223,268.31	108,990,767.30	9,548,644.21	650,073.90	8,898,570.31
周转材料	7,709,083.20		7,709,083.20	8,281,420.62	95,979.12	8,185,441.50
其他存货				4,396.65		4,396.65
合计	1,040,161,814.08	2,250,842.46	1,037,910,971.62	1,194,031,810.16	3,472,592.64	1,190,559,217.52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46,991.00				1,046,991.00		
库存商品	1,679,548.62	1,417,229.16			625,320.82	443,882.81	2,027,574.15
发出商品	650,073.90	223,268.31			650,073.90		223,268.31
周转材料	95,979.12				95,979.12		
合计	3,472,592.64	1,640,497.47			2,418,364.84	443,882.81	2,250,842.46

注释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32,686,734.03	25,309,545.88
合计	32,686,734.03	25,309,545.88

注释11.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9,652,215.56	83,182,182.4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82,776.91
固定收益理财产品投资	782,005,560.00	100,000,000.00
短期融资券托管费	187,499.97	2,166,666.61
2015 年第一期、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费用		700,000.00
短期融资券发行费用	200,000.00	
合计	842,045,275.53	187,131,626.00

注释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61,124,005.28	19,780,104.83	1,041,343,900.45	1,527,781,618.03		1,527,781,618.03
按公允价值计量	554,569,130.00		554,569,130.00	1,402,781,618.03		1,402,781,618.03
按成本计量	506,554,875.28	19,780,104.83	486,774,770.45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合计	1,061,124,005.28	19,780,104.83	1,041,343,900.45	1,527,781,618.03		1,527,781,618.0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分类	期末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62,810,797.51			362,810,797.5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91,758,332.49			191,758,332.49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554,569,130.00			554,569,130.0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民生蓝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76	30,000,000.00			30,000,000.00
民生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72,000,000.00	108,000,000.00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8.94		322,000,000.00		322,000,000.00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9.80		41,554,875.28		41,554,875.28

合计		125,000,000.00	453,554,875.28	72,000,000.00	506,554,875.28
----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 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民生蓝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9,780,104.83		19,780,104.83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19,780,104.83		19,780,104.83	

注释1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018,822,992.86		12,018,822,992.86	10,773,375,190.98		10,773,375,190.98
合计	12,018,822,992.86		12,018,822,992.86	10,773,375,190.98		10,773,375,190.98

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923,153,356.80			19,864,867.00		1,295,837.87	10,478,052.03			933,836,009.6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04,114,556.29			1,348,200,548.72	54,119,824.24	21,297,993.50	117,344,069.59			8,910,388,853.16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44,052,922.54			-2,498,047.26					-41,554,875.28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16,432,259.60			3,382,731.10		835,911.26				320,650,901.96	
国开东方城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884,657,883.36			-51,684,132.15		20,973,476.89				1,853,947,228.10	
金联汇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64,212.39	2,708,000.00	1,159,757.06	-2,512,455.33							
合计	10,773,375,190.98	2,708,000.00	1,159,757.06	1,314,753,512.08	54,119,824.24	44,403,219.52	127,822,121.62		-41,554,875.28	12,018,822,992.86	

公司以持有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港”）、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股份作为质押向银行申请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三之（一）重大承诺事项”。

注释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1,945,088.46	120,277,499.41	11,607,120.95	16,847,265.31	875,186.02	631,552,160.15
2. 本期增加金额	82,751,470.45	7,873,855.76	911,363.82	2,479,057.56	124,450.39	94,140,197.98
购置	363,958.47	2,991,669.63	631,363.81	2,144,008.06	124,450.39	6,255,450.36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在建工程转入	82,387,511.98	4,882,186.13		335,049.50		87,604,747.61
其他转入			280,000.01			280,000.01
3. 本期减少金额	20,799,493.41	22,590,587.51	1,020,372.52	615,541.23	569.00	45,026,563.67
处置或报废	20,799,493.41	22,583,980.67	805,333.50	366,045.91		44,554,853.49
其他转出		6,606.84	215,039.02	249,495.32	569.00	471,710.18
4. 期末余额	543,897,065.50	105,560,767.66	11,498,112.25	18,710,781.64	999,067.41	680,665,794.46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8,766,380.41	32,355,114.20	5,413,164.06	11,207,393.48	397,524.78	118,139,576.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25,479.96	10,205,925.69	1,072,372.73	1,707,035.63	182,942.49	27,493,756.50
计提	14,325,479.96	10,205,925.69	1,072,372.73	1,707,035.63	182,942.49	27,493,75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4,656,529.57	12,402,920.41	865,060.90	417,578.50	270.36	18,342,359.74
处置或报废	4,656,529.57	12,402,279.55	775,404.33	215,761.95		18,049,975.40
其他转出		640.86	89,656.57	201,816.55	270.36	292,384.34
4. 期末余额	78,435,330.80	30,158,119.48	5,620,475.89	12,496,850.61	580,196.91	127,290,973.6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950.17			6,950.1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6,950.17			6,950.17
处置或报废			6,950.17			6,950.17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465,461,734.70	75,402,648.18	5,877,636.36	6,213,931.03	418,870.50	553,374,820.7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2. 期初账面价值	413,178,708.05	87,922,385.21	6,187,006.72	5,639,871.83	477,661.24	513,405,633.05

2.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34,326,366.52	正在办理
运输设备	280,000.01	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合计	134,606,366.53	

4. 公司年末委托经营资产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18,215,161.64	43,360,734.88		74,854,426.76	注 1

注 1：委托经营的房屋系公司将自有房产东方大厦部分楼层委托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物业”）进行管理。

注释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粮油本部 ERP 工程项目	2,411,941.68		2,411,941.68	2,393,073.76		2,393,073.76
方正全脂稳定米糠加工项目	89,388,746.11		89,388,746.11	32,116,342.26		32,116,342.26
米糠生产车间	1,035,301.82		1,035,301.82			
龙坤示范园区建设工程	1,889,330.02		1,889,330.02	1,883,730.02		1,883,730.02
五常农科示范基地工程				24,202,859.01		24,202,859.01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弱电系统				1,526,820.50		1,526,820.50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罩棚工程	283,249.44		283,249.44	269,802.38		269,802.38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农机展示库	1,626,258.01		1,626,258.01	1,269,926.25		1,269,926.25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品尝间				100,000.00		100,000.00
大成饭店改造工程	27,403,800.53		27,403,800.53	385,164,362.44	36,938,010.49	348,226,351.95
五常玉米仓储、烘干配套工程	15,518,176.92		15,518,176.92	7,792,429.90		7,792,429.90
五常稻谷园区粮食仓储扩建工程	13,898,780.29		13,898,780.29			
五常稻谷园区维修工程	2,088,800.00		2,088,800.00			
肇源米业办公楼及车间附属项目						
肇源米业大米加工成套设备系统				1,301,490.03		1,301,490.03
肇源米业小米加工成套设备				1,261,538.46		1,261,538.46
肇源米业二期仓储库房及附属设施				39,859,862.56		39,859,862.56
其他	808,197.50		808,197.50	472,602.50		472,602.50
合计	156,352,582.32		156,352,582.32	499,614,840.07	36,938,010.49	462,676,829.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粮油本部 ERP 工程项目	2,393,073.76	18,867.92			2,411,941.68
方正全脂稳定米糠加工项目	32,116,342.26	57,272,403.85			89,388,746.11
米糠生产车间		1,035,301.82			1,035,301.82
龙坤示范园区建设工程	1,883,730.02	5,600.00			1,889,330.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五常农科示范基地工程	24,202,859.01	145,816.13	24,348,675.14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弱电系统	1,526,820.50	1,325,311.18	2,852,131.68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罩棚工程	269,802.38	13,447.06			283,249.44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农机展示库	1,269,926.25	356,331.76			1,626,258.01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品尝间	100,000.00	71,389.10	171,389.10		
大成饭店改造工程	385,164,362.44	24,068,900.53		381,829,462.44	27,403,800.53
五常玉米仓储、烘干配套工程	7,792,429.90	7,725,747.02			15,518,176.92
五常稻谷园区粮食仓储扩建工程		13,898,780.29			13,898,780.29
五常稻谷园区维修工程		2,088,800.00			2,088,800.00
肇源米业办公楼及车间附属项目		145,299.15	145,299.15		
肇源米业大米加工成套设备系统	1,301,490.03		455,336.20	846,153.83	
肇源米业小米加工成套设备	1,261,538.46	189,788.98	1,451,327.44		
肇源米业二期仓储库房及附属设施	39,859,862.56	18,319,691.30	58,179,553.86		
其他	472,602.50	336,630.04	1,035.04		808,197.50
合计	499,614,840.07	127,018,106.13	87,604,747.61	382,675,616.27	156,352,582.32

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 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粮油本部 ERP 工程项目	3,296,000.00	73.18	73.18				自筹
方正全脂稳定米糠加工项目	140,000,000.00	63.85	63.85				自筹
米糠生产车间							自筹
龙坤示范园区建设工程	6,000,000.00	31.49	31.49				自筹
五常农科示范基地工程	23,618,000.00	103.09	100.00				自筹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弱电系统	2,800,000.00	101.86	100.00				自筹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罩棚工程	1,000,000.00	28.32	28.32				自筹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农机展示库	2,240,000.00	72.60	72.60				自筹
五常农科示范园区品尝间	171,389.10	100.00	100.00				自筹
大成饭店改造工程	873,373,980.00	3.14	3.14				自筹
五常玉米仓储、烘干配套工程	11,000,000.00	141.07	99.00				自筹

工程名称	预算数(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五常稻谷园区粮食仓储扩建工程							自筹
五常稻谷园区维修工程							自筹
肇源米业办公楼及车间附属项目							自筹
肇源米业大米加工成套设备系统							自筹
肇源米业小米加工成套设备	1,401,709.41	103.54	100.00				自筹
肇源米业二期仓储库房及附属设施	57,056,700.00	101.97	100.00				自筹
其他							自筹
合计	1,121,957,778.51						

3. 本报告期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期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少 36,938,010.49 元，系公司三级子公司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饭店”）报告期内对旧大成饭店工程项目予以拆除报废，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并予以核销。

注释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管理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79,699,461.28	2,320,444.82	1,882,019,906.10
2.本期增加金额	542,893,980.00	915,040.00	543,809,020.00
购置	542,893,980.00	915,040.00	543,809,020.00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4,100.00	7,320.00	31,420.00
处置		5,880.00	5,880.00
其他转出	24,100.00	1,440.00	25,540.00
4.期末余额	2,422,569,341.28	3,228,164.82	2,425,797,506.1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4,745,114.07	507,321.15	105,252,435.22
2.本期增加金额	85,320,568.12	381,995.75	85,702,563.87
计提	85,320,568.12	381,995.75	85,702,563.87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68.31	7,230.00	8,298.31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管理软件及其他	合计
处置		5,880.00	5,880.00
其他转出	1,068.31	1,350.00	2,418.31
4.期末余额	190,064,613.88	882,086.90	190,946,700.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32,504,727.40	2,346,077.92	2,234,850,805.32
2.期初账面价值	1,774,954,347.21	1,813,123.67	1,776,767,470.88

注释17.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年产 3 万吨食品级全脂稳定米糠项目	2,843,870.63	821,824.15				3,665,694.78
合计	2,843,870.63	821,824.15				3,665,694.78

注释1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97,610,141.52					97,610,141.52
大连闽丰贸易有限公司	302,840.62					302,840.62
合计	97,912,982.14					97,912,982.14

公司根据最近实际财务数据及预算，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来确定可收回金额，考虑资产使用寿命、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融资能力等因素，确定使用替代利率作为折现率，经测试上述商誉未发生减值。

注释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408,082.39	3,376,848.07	289,884.17	7,649,709.88	5,845,336.41
土地租赁及土地改良支出	184,065,872.61		59,245.68	15,337,024.19	168,669,602.74
中期票据资金托管费	7,091,666.71	18,000,000.00	4,250,000.04	9,699,999.96	11,141,666.71

合计	201,565,621.71	21,376,848.07	4,599,129.89	32,686,734.03	185,656,605.86
----	----------------	---------------	--------------	---------------	----------------

注释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938,524.57	14,984,631.16	61,814,149.88	15,443,749.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505,728.61	2,126,432.16	12,957,362.37	3,239,340.59
应付职工薪酬	57,613.41	14,403.35	211,923.19	52,980.80
合计	68,501,866.59	17,125,466.67	74,983,435.44	18,736,071.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1,758,332.49	47,931,287.12	796,469,336.00	199,117,33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6,923,632.68	4,223,126.94		
合计	238,681,965.17	52,154,414.06	796,469,336.00	199,117,334.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53,775,438.74	506,568,990.05
合计	553,775,438.74	506,568,990.05

由于所属子公司的亏损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 因此没有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固定资产购置款		675,828.54
预付在建工程工程款		2,065,800.00
合计		2,741,628.54

注释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09,000,000.00	1,760,000,000.00
保证借款	51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	3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3,019,000,000.00	3,160,000,000.00

注 1：公司本期保证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之（五）之 5 关联担保情况”。

注 2：公司本期质押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三之(一)重大承诺事项”。

注 3：年末“短期借款—其他”系子公司东方粮油期末部分商业承兑汇票已贴现未到期转入。

注释23.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0	608,5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608,500,000.00

注释24.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粮款	207,161,551.55	69,539,813.03
材料款	1,299,858.09	17,464,532.80
工程款	40,536,768.74	32,343,660.18
设备款	1,794,928.85	3,549,539.25
其他款项	5,564,893.13	4,001,791.58
合计	256,358,000.36	126,899,336.84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石家庄戎谷米业有限公司	4,855,008.97	待结算
建三江农垦程远商贸有限公司	2,430,000.00	待结算
黑龙江省龙鑫米业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	待结算
五常市建筑工程企业总公司	1,274,208.73	待结算
沈阳铁道物流有限公司	816,285.45	待结算
合计	10,775,503.15	

注释25.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27,033,389.45	313,513,094.94
合计	627,033,389.45	313,513,094.9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张艳华	990,520.00	待销售实现
北京市万来福粮油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557,312.28	待销售实现
五常市万宝粮业有限公司	40,000.00	待销售实现
北京西谷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12,362.00	待销售实现

大连北润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580.00	待销售实现
合计	1,610,774.28	

注释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068,091.01	82,325,363.71	82,527,802.78	2,865,651.9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44.07	6,808,678.56	6,805,839.10	7,783.53
辞退福利	113,577.27	765,275.86	815,853.13	63,000.00
合计	3,186,612.35	89,899,318.13	90,149,495.01	2,936,435.4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2,585.16	67,284,183.13	67,346,976.21	1,279,792.08
职工福利费	176,965.57	3,631,405.75	3,728,290.35	80,080.97
社会保险费	14,467.76	2,854,094.93	2,871,911.25	-3,348.5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59.24	2,417,965.30	2,420,722.10	-2,816.04
补充医疗保险费		64,114.09	64,114.09	
工伤保险费		164,017.27	164,276.49	-259.22
生育保险费	14,527.00	207,998.27	222,798.57	-273.30
住房公积金	3,823.60	2,826,502.20	2,823,161.20	7,164.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0,248.92	1,138,031.35	1,166,317.42	1,501,962.85
其他短期薪酬		4,591,146.35	4,591,146.35	
合计	3,068,091.01	82,325,363.71	82,527,802.78	2,865,651.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783.93	6,491,055.02	6,489,414.22	5,424.73
失业保险费	1,160.14	302,607.10	301,408.44	2,358.80
企业年金缴费		15,016.44	15,016.44	
合计	4,944.07	6,808,678.56	6,805,839.10	7,783.53

注释2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176.30	2,081,874.12
营业税	590,140.78	36,750.00
企业所得税	-10,564,524.76	-11,126,941.25
个人所得税	736,003.26	544,218.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459.76	73,102.89
房产税	58,130.42	537,238.31
教育费附加	48,166.05	256,820.79

其他税种	595,682.03	797,952.32
合计	-8,381,766.16	-6,798,984.38

注释28.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13,278,424.68	61,623,287.68
合计	113,278,424.68	61,623,287.68

注释29.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17,841,154.88	4,868,453.63
暂收代付款	2,470,113.10	9,578,180.20
关联方资金	4,543,918.77	17,217,542.59
其他往来款	276,507,009.64	415,168,457.85
其他	2,493,029.63	351,800.00
合计	303,855,226.02	447,184,434.2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华新融投资有限公司	69,274,235.34	于下期偿还
王青安	8,950,000.00	于下期偿还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605,346.74	于下期偿还
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928,131.61	于下期偿还
哈尔滨元明经销有限公司	1,861,609.40	于下期偿还
合计	90,619,323.09	

注释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8,200,000.00	638,400,000.00
合计	538,200,000.00	638,400,000.00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99,800,000.00	600,000,000.00
抵押借款	38,400,000.00	38,400,000.00
合计	538,200,000.00	638,400,000.00

注释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495,384,576.49	1,497,383,698.63
合计	1,495,384,576.49	1,497,383,698.63

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 券（14 东方 CP001）	500,000,000.00	2014/2/27	365 天	497,965,000.00	499,676,630.14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 券（14 东方 CP002）	1,000,000,000.00	2014/7/15	365 天	995,730,000.00	997,707,068.49
2015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5 东方 CP001）	500,000,000.00	2015/5/11	366 天	497,765,000.00	
2015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5 东方 CP002）	1,000,000,000.00	2015/9/11	366 天	994,575,000.00	
合计	3,000,000,000.00			2,986,035,000.00	1,497,383,698.63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 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度第一 期短期融资券（14 东方 CP001）		27,335,616.44	323,369.86	500,000,000.00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14 年度第二 期短期融资券（14 东方 CP002）		30,095,890.41	2,292,931.51	1,000,000,000.00	
2015 年第一期短期 融资券（15 东方 CP001）	497,765,000.00	15,663,934.43	1,428,934.42		499,193,934.42
2015 年第二期短期 融资券（15 东方 CP002）	994,575,000.00	13,074,043.72	1,615,642.07		996,190,642.07
合计	1,492,340,000.00	86,169,485.00	5,660,877.86	1,500,000,000.00	1,495,384,576.49

2013 年 12 月 30 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本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额度为人民币 15 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根据中市协注[2013]CP501 号《接受注册通知书》，本期本公司共发行了两次期限为一年的短期融资券。

2015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兑付了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4 东方 CP001（该短期融资券于 2014 年 2 月 27 日发行完成，发行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 365 天，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015 年 5 月 11 日，发行了上述额度内 2015 年第一期，发行总额 5 亿元，期限为 366 天的短期融资券，发行款已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全部到账。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付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2015 年 3 月 9 日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级别为 A-1。

2015 年 7 月 16 日，本公司兑付了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4 东方 CP002（该短期融资券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发行完成，发行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为 365 天，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015 年 9 月 11 日，发行了上述额度内 2015 年第二期，发行总额 10 亿元，期限为 366 天的短期融资券，发行款已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全部到账。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付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2015 年 3 月 9 日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级别为 A-1。

注释32.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00,000,000.00	1,348,900,000.00
抵押借款	19,200,000.00	57,600,000.00
合计	619,200,000.00	1,406,500,000.00

注 1：公司本期抵押及质押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三之(一)重大承诺事项”。

注释33.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债券	2,968,959,306.53	743,081,231.28
合计	2,968,959,306.53	743,081,231.2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50,000,000.00	2014/12/1	3 年	742,900,000.00	743,081,231.28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50,000,000.00	2015/1/26	3 年	742,725,000.00	
201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750,000,000.00	2015/6/17	3 年	742,925,000.00	
2015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750,000,000.00	2015/11/3	3 年	733,925,000.00	
合计	3,000,000,000.00			2,962,475,000.00	743,081,231.28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1,000,000.00	2,217,960.00		745,299,191.28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42,725,000.00	47,018,835.62	2,099,237.69		744,824,237.69
2015 年度第二	742,925,000.00	26,311,643.84	1,189,412.67		744,114,412.67

期中中期票据					
2015 年度第三 期中中期票据	733,925,000.00	7,079,178.08	796,464.89		734,721,464.89
合计	2,219,575,000.00	131,409,657.54	6,303,075.25		2,968,959,306.53

注：公司在发行中期票据过程产生的相关费用中，对于承销费及发行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该发行费用应计入利息调整科目，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摊销。对于资金托管费，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债券存续期内进行平均摊销。

注释34.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年期低息政府借款	5,150,000.00	5,150,000.00
合计	5,150,000.00	5,150,000.00

2014 年 6 月，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 2013 年省产业结构调整项目资金有关工作事项的函》，大正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正赛富”）接受黑龙江省农业委员会的委托，对东方集团肇源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源米业”）进行的投资。根据投资协议，大正赛富投资 515 万，取得肇源米业 9.3382%的股权，按照年收益率 5%收取固定股息，不参与企业经营，不承担肇源米业的经营风险，三年之后肇源米业回购上述股份。

注释35.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713,333.33		90,000.01	15,623,333.32	
合计	15,713,333.33		90,000.01	15,623,333.32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催芽育苗中心及现代化农业示范园区建设 ^{注1}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稻米加工园区米糠营养保鲜、营养糙粒米、发芽糙米项目 ^{注2}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稻米加工园区项目	1,113,333.33		40,000.00		1,073,333.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吨食品级全脂稳定米糠项目资金 ^{注3}	5,600,000.00				5,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仓储物流项目补助资金	3,000,000.00		50,000.01		2,949,999.9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713,333.33		90,000.01		15,623,333.32	
----	---------------	--	-----------	--	---------------	--

注 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东方粮仓五常农业高科技示范园区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度收到黑龙江省五常市政府拨付的“催芽育苗中心及现代化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资金 200.00 万元, 该项政府补贴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尚未建设完成。

注 2: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方正米业于 2011 年度收到黑龙江省方正县政府拨付的“东方集团稻米加工园区米糠营养保鲜、营养糙粒米、发芽糙米”三个高科技项目建设资金 400.00 万元, 该项政府补贴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尚处于建设过程中。

注 3: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方正米业于 2013 年度收到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中央预算内投资的“方正米业年产 3 万吨食品级全脂稳定米糠项目资金”460.00 万元, 2014 年政府对该项目新增补助 100.00 万元, 该项政府补贴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尚处于建设过程中。

注释36.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66,805,374.00						1,666,805,374.00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大股东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方实业”) 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66,346,232.00 股, 东方实业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275,370,000.00 股。

注释37.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300,300,928.30			300,300,928.30
其他资本公积	1,879,765,674.90	44,110,495.84		1,923,876,170.74
(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1,825,027,231.06	44,388,538.09		1,869,415,769.15
(2) 其他	54,738,443.84	-278,042.25		54,460,401.59
合计	2,180,066,603.20	44,110,495.84		2,224,177,099.04

其他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主要系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联营企业民生银行、锦州港、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及国开东方城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因素导致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 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注释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2.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4,560,405.88	-190,699,889.26	269,918,467.51	-61,213,224.38	-399,405,132.39		185,155,273.49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2,791,596.12	54,119,824.24			54,119,824.24		41,328,228.1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597,352,002.00	-244,819,713.50	269,918,467.51	-61,213,224.38	-453,524,956.63		143,827,045.37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							
4.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84,560,405.88	-190,699,889.26	269,918,467.51	-61,213,224.38	-399,405,132.39		185,155,273.49

注释3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0,907,443.34	103,136,109.17		904,043,552.51
任意盈余公积	1,019,063,643.70	103,136,109.17		1,122,199,752.87
合计	1,819,971,087.04	206,272,218.34		2,026,243,305.38

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本期增加数为按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所致。

注释4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期初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6,195,923.29		3,164,729,380.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96,195,923.29		3,164,729,380.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2,407,388.32		1,042,122,398.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3,136,109.17	10%	130,325,847.3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03,136,109.17	10%	130,325,847.39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004,161.22		50,004,161.22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82,326,932.05		3,896,195,923.29

公司报告期内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1,666,805,37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0 元(含税)分配，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50,004,161.22 元。

注释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01,275,513.90	6,134,647,565.26	5,747,438,794.18	5,567,737,023.99
其他业务	13,093,798.26	2,495,283.52	8,129,271.01	273,572.41
合计	6,214,369,312.16	6,137,142,848.78	5,755,568,065.19	5,568,010,596.40

注释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4,144,310.81	63,833.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6,909.07	879,765.42
教育费附加	1,304,502.25	685,413.28
资源税	1,853.63	151,434.00
其他	18,646.38	49,850.02

合计	17,226,222.14	1,830,296.06
----	---------------	--------------

注释4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889,520.72	1,979,731.65
广告与促销费用	1,331,757.89	3,492,466.44
职工薪酬	7,398,917.97	12,336,431.22
运营费用	31,866,802.95	48,528,556.69
折旧与摊销	323,701.10	349,737.59
其他	2,317,832.07	2,191,061.90
合计	44,128,532.70	68,877,985.49

注释4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891,486.52	64,784,813.07
折旧与摊销	104,461,211.52	107,289,661.61
咨询费	3,937,220.94	9,849,761.20
办公费用	20,865,955.39	36,621,823.69
业务招待	19,694,726.99	16,978,167.63
差旅费	5,752,323.89	6,864,406.85
租赁费	9,270,180.10	7,983,518.59
税金支出	10,386,180.89	9,422,535.47
其他	11,853,795.46	24,671,748.29
合计	259,113,081.70	284,466,436.40

注释4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5,287,018.04	439,265,548.14
减：利息收入	52,370,009.32	30,176,306.08
汇兑损益	-671.93	126,541.60
其他	75,915,652.03	38,921,177.82
合计	488,831,988.82	448,136,961.48

注释4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1,134,338.21	98,792,328.80
存货跌价损失	2,016,326.10	1,970,237.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9,780,104.83	
合计	10,662,092.72	100,762,566.54

注释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923,632.68	
合计	46,923,632.68	

注释48.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4,753,512.08	1,275,730,974.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94,413.62	2,629,206.4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973,486.17	-10,319,466.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09,895.2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9,671,848.59	454,811,865.96
国债逆回购投资收益	1,573,884.92	
其他		379,726.03
合计	1,592,577,040.62	1,723,232,305.84

注释4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46.12	300.00	6,746.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0.00	
政府补助利得	7,088,571.38	949,737.74	7,088,571.38
罚款收入	8,880.00	1,500.00	8,880.00
违约赔偿收入	2,741,354.03	6,598,497.66	2,741,354.03
对联营企业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差额		9,698,885.36	
其他	1,205,409.49	562,811.06	1,205,409.49
合计	11,050,961.02	17,811,731.82	11,050,961.02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全脂稳定米糠粉的生产方法专利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年费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粮油加工项目补贴		566,037.74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稻米加工园区项目	4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哈尔滨工信委拨入流贷贴息款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黑龙江省财政厅拨入流贷贴息款	2,7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著名商标奖励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方储备粮油补贴资金	137,500.00	223,7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常市绿色食品办公室认证补贴款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营业税税收返还扶持资金	540,071.37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财政补贴（粮补）	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常市农委财政拨款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常市农机管理总站 2014 年秋整地补贴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仓储物流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1		与资产相关
小微企业补贴	3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088,571.38	949,737.74	

注释5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1,380,738.44	1,679,238.32	371,380,738.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032,968.24	1,679,238.32	25,032,968.24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346,347,770.20		346,347,770.20
对外捐赠	150,000.00		150,000.00
赔偿金		102,000.00	
违约金	76,000.00	100,000.00	76,000.00
非常损失	33,000,000.00		33,000,000.00
罚款支出	12,757.25	104,494.55	12,757.25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4,121.89	
其他	3,188,593.05	91,562.83	3,188,593.05
合计	407,808,088.74	2,091,417.59	407,808,088.74

注释5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39,850.05	3,174,025.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34,730.43	14,942,921.45
合计	10,074,580.48	18,116,947.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0,008,090.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5,002,022.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55,359.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32,271.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3,230.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378,913.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24,288.8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3,342,630.81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328,688,378.02
所得税费用	10,074,580.48

注释52.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2,370,009.32	30,176,306.08
补贴收入	6,998,571.37	909,737.74
收回的投标保证金	432,840.00	40,000.00
其他往来款	1,238,680,479.39	968,709,664.77
罚款、违约金收入	2,750,234.03	6,599,997.66
其他	69,191.63	157,286.11
合计	1,301,301,325.74	1,006,592,992.3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1,823,333,396.53	1,549,551,269.14
管理费用支出	112,328,644.60	104,851,599.47
销售费用支出	33,777,309.04	55,368,721.81
手续费及票据贴现支出	36,819,604.13	14,284,542.48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33,083,594.10	301,494.55
捐赠支出	150,000.00	
支付的备用金	247,994.83	1,277,830.66
其他	1,017.63	2,948,667.96
合计	2,039,741,560.86	1,728,584,126.0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赤峰银海金业大股东业绩补偿款		54,738,443.84
非同一控制下取得闽丰现金净额列报调整		285,298.89
合计		55,023,742.73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方正米业全脂营养米糠项目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		1,000,000.00
储备物流收到政府补助款		3,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融资券发行手续费	1,094,200.00	8,655,000.00
中期票据发行手续费	48,150,000.00	19,050,000.00
其他融资费用	7,648,488.89	4,059,500.00
合计	56,892,688.89	31,764,500.00

注释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9,933,510.40	1,004,318,895.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662,092.72	100,762,566.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304,541.17	29,173,455.38
无形资产摊销	85,702,113.87	92,659,934.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829,817.21	22,124,587.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373,992.32	1,678,938.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21.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23,632.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3,938,633.99	461,327,860.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2,577,040.62	-1,723,232,305.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5,078.49	14,942,92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23,126.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540,966.35	265,632,800.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053,558.84	129,181,549.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7,198,876.25	-35,675,421.13
其他	-353,521,673.58	-11,053,88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53,790.83	351,856,019.2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61,082,943.54	2,321,950,008.1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321,950,008.13	1,893,322,197.3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867,064.59	428,627,810.7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225.86
其中：黑龙江东方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6,225.86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225.86
其中：黑龙江东方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6,225.8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5,790,000.00
其中：东方集团哈尔滨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85,790,000.00
宁波百荣能源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458,401.86
其中：东方集团哈尔滨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20,037,024.26
宁波百荣能源有限公司	3,421,377.6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2,331,598.14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61,082,943.54	2,321,950,008.13
其中：库存现金	132,349.82	253,308.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95,270,455.99	2,316,367,125.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5,680,137.73	5,329,574.2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1,082,943.54	2,321,950,008.1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	1,000,000.00

注释5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	----	----------

货币资金	101,022,756.45	注 1
应收股利	8,201,600.00	股权质押担保
存货	13,973,270.33	注 2
固定资产	45,282,097.1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842,275.35	抵押借款，其他原因详见“附注十一之（五）之 5 关联担保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	5,358,444,403.78	股权质押担保
合计	5,537,766,403.03	

注 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00.00 万元，汇票保证金产生的利息 22,756.45 元；已决诉讼保证金 100.00 万元，详见“附注十一之（五）之 5 关联担保情况”。

注 2：子公司方正米业将其仓库中价值 1,397.33 万元的原粮质押给辽宁华润五丰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五丰”），作为华润五丰预付采购款 9,660 万元的质押物，该批被质押原粮被限定生产加工后直接销售给华润五丰。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发生。

（二）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东方集团哈尔滨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85,790,000.00	80.00	转让	2015 年 6 月 30 日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3,736,922.38
宁波百荣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转让	2015 年 8 月 31 日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540,943.15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东方集团哈尔滨粮	20.00	20,000,000.00	21,000,000.00	1,000,000.00		

油贸易有 限公司						
宁波百荣 能源有限 公司						

（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 年 7 月 23 日，公司二级子公司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投资”）设立西藏东方电商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45,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出资比例 100%，自该公司成立日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商业投资实缴出资 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应于 2045 年 7 月 21 日前缴清 45,000 万元人民币的认缴出资金额。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二级子公司东方粮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粮仓”）设立东方粮仓储备物流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5,00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出资比例 100%，自该公司成立日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粮仓实缴出资 0.00 元。

2015 年 8 月 26 日，公司三级子公司东方粮油设立东方粮仓香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2,000.00 美元，认缴出资比例 100%，自该公司成立日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粮油实缴出资 0.00 元。

2015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二级子公司东方粮仓设立东方粮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5,00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出资比例 100%，自该公司成立日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粮仓实缴出资 0.00 元人民币，东方粮油应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缴清 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认缴出资金额。

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三级子公司东方粮油设立上海东瑞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贸易”），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出资比例 100%，自该公司成立日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粮油实缴出资 0.00 元，东方粮油应于 2020 年 11 月前缴清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认缴出资金额。2016 年 2 月 19 日东瑞贸易变更注册资本，东方粮油认缴出资额变更为 10,000.00 万人民币，出资期限修改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99.95		投资设立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办公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东方电商投资有限公司	拉萨市	拉萨市	电子商务、大型批发采购		100.00	投资设立
西藏鸿烨投资有限公司	拉萨市	拉萨市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仓五常农业高科技示范园区有限公司	五常市	五常市	技术推广	80.00	2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东方天缘粮油营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批发与包装食品	80.00	2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仓五常稻谷产业有限公司	五常市	五常市	粮食加工	60.00	2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方粮仓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粮油购销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仓贸易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粮食购销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仓储备物流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粮食购销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仓肇州草业有限公司	肇州县	肇州县	牧草种植、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仓储备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道路货运经营，粮食收购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互联网零售、食品流通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粮油购销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油方正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粮食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仓种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五常市	五常市	粮食收购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集团肇源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肇源县	肇源县	货物运输、中转；粮食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集团肇源米业有限公司	肇源县	肇源县	粮食收购、销售；货物运输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东方道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粮食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集团大连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市	大连市	粮食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黑龙江东方粮仓粮食经销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粮食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清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宝清县	宝清县	粮食贸易		90.00	投资设立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益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集贤县	集贤县	粮食贸易		90.00	投资设立
北京冰灯米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粮食加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闽丰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市	大连市	粮食贸易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东瑞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食用农产品、金属材料、焦炭、建材、五金、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粮仓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粮油及其他贸易 I		100.00	投资设立

(1)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子公司东方粮油持有大连闽丰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闽丰”）40.00%股权。东方粮油入股大连闽丰后，大连闽丰董事会成员共 5 人，东方粮油派出董事 3 人，占董事会人数 60%，同时东方粮油派出董事出任大连闽丰董事长，东方粮油能够控制大连闽丰的经营

和财务政策，因此，将大连闽丰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损益				备注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东方粮仓五常稻谷产业有限公司	20.00	-10,171,569.66		13,701,068.24	
大连闽丰贸易有限公司	60.00	-672,665.08		13,266,959.62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30.00	-141,313,185.29		308,221,127.78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清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10.00	-23,680.78		4,936,024.12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益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10.00	-22,541.48		4,941,372.6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方粮仓五常稻谷产业有限公司	14,068.03	13,832.72	27,900.75	20,902.51		20,902.51
大连闽丰贸易有限公司	26,628.70	5.73	26,634.43	23,767.12		23,767.12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3,468.00	219,752.01	223,220.01	10,014.42	110,465.22	120,479.64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清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3,531.56	1,406.96	4,938.52	2.50		2.50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益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3,844.54	1,103.17	4,947.71	6.33		6.33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方粮仓五常稻谷产业有限公司	15,151.71	15,342.41	30,494.12	18,425.70		18,425.70
大连闽丰贸易有限公司	49,310.50	9.20	49,319.70	46,996.43		46,996.43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324.34	205,613.83	205,938.17	56,093.40		56,093.40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清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3,523.50	1,436.20	4,959.70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益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3,838.01	1,125.90	4,963.91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方粮仓五常稻谷产业有限公司	17,168.21	-5,070.18	-5,070.18	2,326.96	14,657.44	1,045.28	1,045.28	850.24
大连闽丰贸易有限公司	206,334.92	544.04	544.04	-5.07	259,018.76	161.48	161.48	-552.19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47,104.39	-47,104.39	-51,583.25		-8,665.52	-8,665.52	565.37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清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23.68	-23.68	8.55		-42.12	-42.12	-0.54
东方集团红兴隆农垦益源粮食仓储有限公司		-22.54	-22.54	6.52		-34.90	-34.90	-17.04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国开东方城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40.90	权益法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港口作业	15.39		权益法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银行业	2.92		权益法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银监会批准的银行业务	30.00		权益法

(1)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对民生银行有重大影响。

本公司总裁同时担任锦州港副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同时担任锦州港董事，对锦州港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国开东方城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29,723.92	123,527.27			
非流动资产		170,772.65	1,076,888.57			
资产合计		1,200,496.57	1,200,415.84	452,068,800.00	305,992.96	
流动负债		139,345.31	264,676.00			
非流动负债		523,200.00	334,220.22			
负债合计		662,545.31	598,896.22	421,090,500.00	199,109.33	
少数股东权益		164,323.18	13,185.66	856,5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3,628.08	588,333.96	30,121,800.00	106,883.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2,813.88	90,552.04	880,705.85	32,065.09	
调整事项						
—商誉		32,580.84	2,818.80	10,361.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2.76	-28.3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5,394.72	93,383.60	891,038.89	32,065.0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176,894.17	1,028,360.76		
营业收入		3,903.03	180,554.94	15,442,500.00	5,654.21	
净利润		-21,902.50	12,947.20	4,702,200.00	1,358.5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综合收益				199,200.00		
综合收益总额		-21,902.50	12,947.20	4,901,400.00	1,358.5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47.81	20,587.98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国开东方城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62.80	896,204.18	161,989.55			8,874.36
非流动资产	4,338.01	5,040.48	1,057,511.03			122.12
资产合计	6,300.81	901,244.66	1,219,500.58	401,513,600.00	218,384.43	8,996.48
流动负债	16,525.87	138,510.90	347,522.78			6.22
非流动负债		187,200.00	276,878.76			
负债合计	16,525.87	325,710.90	624,401.54	376,738,000.00	112,907.01	6.22
少数股东权益	-5,724.10	194,396.96	13,705.80	761,4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00.96	381,136.80	581,393.24	24,014,200.00	105,477.42	8,990.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5,884.95	89,483.78	750,077.98	31,643.23	4,405.23
调整事项						
—商誉		32,580.84	2,818.80	10,361.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2.76	-27.91		0.0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8,465.79	92,315.34	760,411.46	31,643.23	4,405.2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			159,019.85	1,160,639.52		

价值						
营业收入		1,923.30	212,699.57	13,546,900.00	8,847.22	
净利润	-33,371.99	-19,435.22	23,191.76	4,556,700.00	2,228.02	-601.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46,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33,371.99	-19,435.22	23,191.76	4,802,700.0	2,228.02	-601.3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70.45	8,571.90		

注：民生银行和财务公司为金融类企业，对方报表不区分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6.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6.5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6.51

4.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事项。

5.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公司二级子公司商业投资将其持有的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湖”）的股权全部予以转让，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商业投资不再持有青龙湖任何股权。

本报告期内，公司原联营企业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络”）通过股东会决议，进行注册资本增资，公司放弃按照其持股比例进行增资的增资权。增资完成后，公司对东方网络持股比例由 49%变为 9.8%，不再对东方网络具有重大影响。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销售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0.00% (2014 年：37.70%)。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无法判断到期日项目
货币资金	1,861,105,699.99	1,861,105,699.99	1,861,105,699.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0,801,081.85	670,801,081.85	670,801,081.85				
应收账款	75,829,160.25	81,163,932.86	75,829,160.25				
应收票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0,304,145.93	593,777,429.30	70,304,145.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1,343,900.45	1,061,124,005.28					1,041,343,900.45
其他流动资产中理财产品投资	782,005,560.00	782,005,560.00	782,005,560.00				
金融资产小计	4,801,389,548.47	5,349,977,709.28	3,760,045,648.02				1,041,343,900.45
短期借款	3,019,000,000.00	3,019,000,000.00	3,019,000,000.00				
应付账款	256,358,000.36	256,358,000.36	256,358,000.36				
应付票据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03,855,226.02	303,855,226.02	303,855,226.02				
应付利息	113,278,424.68	113,278,424.68	113,278,424.68				
其他流动负债	1,495,384,576.49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8,200,000.00	538,200,000.00	538,200,000.00				
长期借款	619,200,000.00	619,200,000.00		619,200,000.00			
应付债券	2,968,959,306.53	3,000,000,000.00	194,925,000.00	944,925,000.00	2,393,925,000.00		
长期应付款	5,150,000.00	5,150,000.00		5,15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9,819,385,534.08	9,855,041,651.06	6,425,616,651.06	1,569,275,000.00	2,393,925,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无法判断到期日项目
货币资金	2,515,450,008.13	2,515,450,008.13	2,515,450,008.13				
应收账款	231,976,027.64	234,752,167.13	231,976,027.64				
其他应收款	76,458,006.29	695,356,512.03	76,458,006.29				
应收利息	379,726.03	379,726.03	379,726.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7,781,618.03	1,527,781,618.03					1,527,781,618.03
其他流动资产中理财产品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4,452,045,386.12	5,073,720,031.35	2,924,263,768.09				1,527,781,618.03
短期借款	3,160,000,000.00	3,160,000,000.00	3,16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6,899,336.84	126,899,336.84	126,899,336.84				
应付票据	608,500,000.00	608,500,000.00	608,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447,184,434.27	447,184,434.27	447,184,434.27				
应付利息	61,623,287.68	61,623,287.68	61,623,287.68				
其他流动负债	1,497,383,698.63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8,400,000.00	638,400,000.00	638,400,000.00				
长期借款	1,406,500,000.00	1,406,500,000.00		1,387,300,000.00	19,200,000.00		
应付债券	743,081,231.28	750,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801,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5,150,000.00	5,150,000.00			5,15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8,694,721,988.70	8,704,257,058.79	6,593,607,058.79	1,438,300,000.00	825,350,000.00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小计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129.01	16,129.01
小计	16,129.01	16,129.01

注：本期公司已将期初的外币资产兑换为人民币。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持有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债券。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固定利率借款合同和中期票据，其中浮动利率借款金额为 49,980.00 万元，固定利率借款金额为 65,760.00 万元，中期票据账面金额 296,895.93 万元，长期应付款 515.00 万元：详见“附注六之注释 30、注释 32、注释 33、注释 34”。

（2）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977.44 万元(2014 年度约 790.56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上市流通的权益工具投资，因此本公司面临权益工具投资价格下跌的风险。

十、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670,801,081.85			670,801,081.85
权益工具投资	670,801,081.85			670,801,081.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554,569,130.00			554,569,130.00
权益工具投资	554,569,130.00			554,569,130.00
资产合计	1,225,370,211.85			1,225,370,211.85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上市流通的权益工具投资，因此，公司以证券交易所公告的最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交易日的收盘价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依据。

（四）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五）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应付票据、应付利息、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	经贸、物业、房地产、金融	40,342	27.98	27.98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张宏伟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
国开东方城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附属公司
北京青龙湖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深圳前海民生易贷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名泽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东方美高美（北京）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五）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品牌米销售	12.86	32.03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品牌米销售	7.74	24.70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品牌米销售	2.66	2.52
中国民生银行	品牌米销售	4.11	6.50
国开东方城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品牌米销售	3.35	19.62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品牌米销售	2.11	4.67
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品牌米销售	8.45	20.54
其他关联方	品牌米销售	20.70	
合计		61.98	110.58

3. 关联方存款及取款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存款利率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结算和存款		4,168,178.23	1,479,415.26
	资金结算和取款		4,152,074.74	1,489,426.28
	利息收入	注	1,197.04	874.23

注：财务公司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支付给本公司存款利息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执行。

4. 向关联方借款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贷款利率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注 1		57,5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注 1	2,658.77	1,811.5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费用	注 1	5,475.50	3,235.00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贴现票据借款	注 2	45,000.00	40,0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贷款利率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票据贴现息		1,419.43	1,071.38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22,000.00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		37.93	137.49

注 1：民生银行为本公司提供贷款的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区间内，融资费用为发行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发行手续费和托管费等。

注 2：公司子公司东方粮油向财务公司贴现商业承兑汇票，详见“附注十三之（二）3 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5. 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责任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0	2015/12/28	2016/9/27	否	17,000.00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注 2	100,000.00	2013/10/10	2016/10/9	否	20,000.00	30,000.00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4,000.00	2015/9/28	2016/9/27	否	4,000.00	
东方粮油方正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6/12	2016/6/12	否	10,000.00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1,000.00	2015/7/9	2016/7/1	否	11,000.00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东方粮油方正有限公司	33,000.00	2015/10/29	2016/10/28	否	20,000.00	-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5,000.00	2015/9/28	2016/9/21	否	15,000.00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注 3	25,000.00	2015/10/19	2016/4/20	否		20,000.00
东方粮油方正有限公司	14,000.00	2012/5/10	2017/5/9	否	5,760.00	
合计	232,000.00				102,760.00	50,000.00

注 1：质押及抵押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三之（一）重大承诺事项”。

注 2：公司为子公司东方粮油在国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的融资业务提供 100,000 万元的最高额担保，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30,000 万元。

注 3：子公司东方粮油以本公司持有的锦州港 8,3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000 万元，其中 10,000 万元票据出票日 2015 年 10 月 20 日，到期日 2016 年 4 月 20 日，另外 10,000 万元票据出票日 2015 年 10 月 19 日，到期日 2016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同时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25,000 万元的担保，保证金 10,000 万元已由东方粮油缴纳，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为 20,000 万元。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责任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2013/11/22	2015/11/29	是	
合计	60,000.00				

(3) 诉讼担保

2014 年 5 月 24 日，子公司东方集团肇源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源物流”）对客户哈尔滨吉农粮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农公司”）向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向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前财产保全申请，请求保全吉农公司价值 620 万元的财产。在诉前财产保全中，肇源米业以原值 4,971,300.00 元的自有土地使用权（期末账面价值 4,755,877.00 元）、以及 100 万元的银行存款为肇源物流诉前保全提供担保。

2014 年 11 月 7 日，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肇源物流胜诉，吉农公司一次性偿还肇源物流欠款。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吉农公司尚未清偿欠款，肇源物流亦未对其诉前保全财产申请执行。

(4) 其他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责任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注1}	东方粮油方正有限公司	20,000.00	2014/10/8	2015/10/8	是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注2}	大连闽丰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2014/12/11	2015/12/11	是		
合计		23,000.00					

注 1：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2015 年东方粮油方正有限公司已偿还该借款，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注 2：东方粮油对大连闽丰在丹东银行大连分行的融资业务提供 3,000.00 万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6. 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	流入金额	流出资金	备注
北京青龙湖会展国际有限公司	70.00	67.50	
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2.84	100.00	

关联方	流入金额	流出资金	备注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516.52	516.24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3.00	
合计	689.36	756.74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 转让哈尔滨粮油贸易有限公司股权

报告期内，子公司东方粮油本期将其所持有的东方集团哈尔滨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20%股权转让给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价格 2,100.00 万元。

(2) 转让金联汇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金联汇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67%的股权，转让给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 433.73 万元。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86.73	589.77

9. 其他关联交易

(1) 资产托管及其他零星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协议价	100.00	100.00
其他关联方	零星劳务	协议价	711.30	1,166.32
合计			811.30	1,266.32

注：本公司与东方物业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将其自有房产东方大厦委托东方物业管理，双方约定东方物业可将闲置的楼层对外出租，收取的租金归东方物业所有，本公司除不需向东方物业支付物业管理费之外，每年还向东方物业收取托管收入 100 万元。

(2) 商业投资参与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增资

报告期内，公司二级子公司商业投资参与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增资已经完成。

(3) 子公司与民生银行附属公司开展融资项目

报告期内，四级子公司北京东方天缘粮油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天缘公司”）

在民生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旗下投融资平台民生易贷开展融资项目。项目融资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三个月，项目到期后，东方天缘公司将以返还指定商品的方式作为还款方式，返还指定商品后东方天缘公司将不再支付给投资人相应的本金及收益。

10.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6			
	北京青龙湖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4.49	0.02		
	东方美高美（北京）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0.60			
预付账款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8.00		673.11	
其他应收款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15,458.19	9,564.49

(2) 本公司应收关联存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5,162.48		59,058.99	

(3)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0.90	
其他应付款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89	95.16
	东方天菊食品有限公司		334.41
	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52.07	395.65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3	1.43

(4) 本公司应付关联借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注1}	42,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500.00

注 1：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已如期归还该票据贴现借款。

11. 关联方承诺情况

与关联方相关的承诺事项详见“附注十三之（一）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股份支付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1. 抵押、质押资产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抵押、质押资产情况如下：

（1）公司以持有的民生银行 10,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中信银行沈阳分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0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9,980 万元。

（2）公司以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05.5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招商银行哈尔滨文化宫支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 100,000 万人民币，其中：17,9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1 月 4 日至 2016 年 4 月 7 日；1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6 年 4 月 7 日；23,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4 日至 2016 年 4 月 7 日；23,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7 日至 2016 年 4 月 6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79,900 万元。

（3）公司以持有的锦州港 13,500 万股作为质押物，向哈尔滨银行道外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3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9 月 28 日至 2016 年 9 月 22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5,000 万元。

（4）公司以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交通银行道里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4 日至 2016 年 2 月 3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 万元。

（5）公司以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56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和锦州港 6,517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龙江银行西大直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30,000 万元，借款

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0 日至 2016 年 6 月 25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 万元。

(6) 201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以转让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20 万股的股权收益权方式向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融资金额 60,000 万元，期限为 2 年，公司负有回购义务，并且以上述股权进行质押，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融资余额为 60,000 万元。

(7) 子公司东方粮油以本公司持有的民生银行 4,8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外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15,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9 月 28 日至 2016 年 9 月 21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5,000 万元。

(8) 子公司东方粮油以本公司持有的民生银行 1,85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借款 11,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同时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11,000 万的保证担保，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1,000 万元。

(9) 子公司东方粮油以本公司持有的锦州港 8,3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000 万元，其中 10,000 万元票据出票日 2015 年 10 月 20 日，到期日 2016 年 4 月 20 日，另外 10,000 万元票据出票日 2015 年 10 月 19 日，到期日 2016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同时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25,000 万元的担保，保证金 10,000 万元已由东方粮油缴纳，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20,000 万元。

(10) 子公司东方粮油和子公司方正米业以本公司持有的民生银行 10,67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正县支行申请最高额综合授信额度 33,000 万元，期限为：2015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8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粮油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方正米业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11) 子公司方正米业以其自有的部分评估价值为 4,726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作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14,000 万元，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0 日至 2017 年 5 月 9 日，并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借款期内最高额度为 14,000 万元的借款，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760 万元。

(12) 子公司方正米业将其仓库中价值 1,397.33 万元的原粮质押给华润五丰，作为华润五丰预付采购款 9,660 万元的质押物，该批被质押原粮被限定用于生产加工后直接销售给华润五丰。

2.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设立子公司中，涉及认缴出资的承诺事项详见“附注七之(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 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二级子公司东方粮仓设立东方粮仓肇州草业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00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 100%，自该公司成立日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粮仓实缴出资 0.00 元，东方粮油应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前缴清 1,000.00 万元的认缴出资金额。

3. 其他承诺事项

2015 年 7 月 9 日，本公司承诺从即日起 6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锦州港股份；履行大股东职责，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推动公司建立健全投资者汇报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1. 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件十一之（五）关联方交易之 5 关联担保情况”。

3. 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万元

出票单位	收款人	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东方集团哈尔滨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7/25	2016/1/25
东方集团哈尔滨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0	2015/10/26	2016/4/26

注：截止财务报告日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均已兑付。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报告期内，公司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已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审核通过。2016 年 2 月 26 日，东方集团收到了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0 号），截至财务报告日止，相关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尚未完成。

2. 注册大额超短期融资券

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SCP38 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 15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民生银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发布临时公告，公司二级子公司商业投资拟将其持有的民生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生电商”）全部股权转让给民生电商另一股东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3,530 万元。

4. 重要对外投资

2016 年 4 月，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东方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美元，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粮食进出口贸易流通；大型农机具、机械进出口；农业技术咨询服务及交流；农业对外投资及合作；农业资产管理；农产品国际电子商务等。

（二）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不分配不转增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前期会计差错

本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前期差错。

（二）债务重组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三）资产置换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应披露未披露的资产置换事项。

（四）分部信息

1.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管理层按照产品和劳务、地理区域、监管环境等因素的不同差异，对各分部进行组织管理。

本公司有两个报告分部：粮油加工及其他贸易分部、其他分部。其中粮油加工及其他贸易分部主要为粮油购销加工及其他贸易；其他主要为除粮油购销加工及其他贸易之外的业务等。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粮油加工及其他贸易	其他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624,767.27	16,988.22	-20,318.56	621,436.9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06,438.25	14,998.68		621,436.9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8,329.02	1,989.54	-20,318.56	
二.营业总成本	624,835.56	90,365.96	-19,491.04	695,710.48
其中：资产减值损失	567.25	498.96		1,066.21
折旧费和摊销费	1,773.91	11,709.74		13,483.65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475.35		131,475.35
四.利润总额（亏损）	909.75	49,776.17	-685.11	50,000.81
五.所得税费用	515.45	628.44	-136.43	1,007.46
六.净利润（亏损）	394.30	49,147.73	-548.68	48,993.35
七.资产总额	394,068.39	2,593,721.74	-863,716.82	2,124,073.31
八.负债总额	301,103.94	988,690.28	-238,919.08	1,050,875.14

（五）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969,143.98	99.49	57,723,589.00	94.68	3,245,554.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0,384.45	0.51	310,384.45	100.00	
合计	61,279,528.43	100.00	58,033,973.45	94.70	3,245,554.9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2,671,072.64	99.93	58,204,600.00	5.86	934,466,472.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8,384.45	0.07	698,384.45	100.00	
合计	993,369,457.09	100.00	58,902,984.45	5.93	934,466,472.6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7,562.80	887.82	0.50
1—2 年	45,452.96	454.53	1.00
2—3 年	99,827.80	19,965.56	20.00
3—4 年	8,073.00	3,229.20	40.00
4—5 年	1,356.31	1,085.05	80.00
5 年以上	57,697,966.84	57,697,966.84	100.00
合计	58,030,239.71	57,723,589.00	99.47

(2)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2,938,904.27		
合计	2,938,904.2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69,011.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623,732.21	4,607,365.21
往来款	58,544,793.45	932,976,261.78
其他	2,111,002.77	55,785,830.10
合计	61,279,528.43	993,369,457.0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香港天龙控股公司	往来款	55,601,266.33	5 年以上	90.73	55,601,266.33
西藏鸿焊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35,408.27	1 年以内	4.30	
北京第五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09,338.80	5 年以上	2.79	1,709,338.80
赵雪松	备用金	300,498.20	4 年以上	0.49	300,498.20
西藏东方电商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0,696.00	1 年以内	0.38	
合计		60,477,207.60			57,611,103.33

注释2.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81,066,688.00		6,181,066,688.00	4,148,500,000.00		4,148,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164,875,764.76		10,164,875,764.76	8,888,717,307.62		8,888,717,307.62
合计	16,345,942,452.76		16,345,942,452.76	13,037,217,307.62		13,037,217,307.6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集团商业投资	3,047,500,000.00	3,047,500,000.00	1,312,860,000.00		4,360,360,000.00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有限公司							
东方粮仓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西藏鸿烨投资有限公司	201,000,000.00	201,000,000.00	499,000,000.00		700,000,000.00		
东方粮仓五常稻谷产业有限公司	75,341,502.66		75,341,502.66		75,341,502.66		
北京东方天缘粮油营销有限公司	31,613,536.16		31,613,536.16		31,613,536.16		
东方粮仓五常农业高科技示范园区有限公司	113,745,423.32		113,745,423.32		113,745,423.32		
黑龙江东方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6,225.86		6,225.86		6,225.86		
合计	4,369,206,688.00	4,148,500,000.00	2,032,566,688.00		6,181,066,688.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923,153,356.80			19,864,867.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04,114,556.29			1,348,200,548.72	54,119,824.24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44,052,922.54			-2,498,047.26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16,432,259.60			3,382,731.10	
金联汇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64,212.39	2,708,000.00	1,159,757.06	-2,512,455.33	
合计	8,888,717,307.62	2,708,000.00	1,159,757.06	1,366,437,644.23	54,119,824.2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1,295,837.87	10,478,052.03			933,836,009.6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97,993.50	117,344,069.59			8,910,388,853.16	
东方集团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41,554,875.28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35,911.26				320,650,901.96	
金联汇通信息技术有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限公司						
合计	23,429,742.63	127,822,121.62		-41,554,875.28	10,164,875,764.76	

注释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经营收入	1,000,000.00	1,000,000.00

注释4.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6,437,644.23	1,428,571,998.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77,522.94	-57,670,842.6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3,073.86	-11,950,827.7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9,331,532.55	454,811,865.96
其他	1,573,072.45	
合计	1,621,132,846.03	1,813,762,194.03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5,479,578.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88,571.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项目	金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1,858,807.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481,425.1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71,706.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796,949.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9,695,061.49
合计	-6,624,369.58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金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6.26	0.3854	0.38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6.32	0.3894	0.3894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